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本澳休憩設施的質量、保養及維修工作

為保障公共兒童遊樂設施的安全質量，市政署對近年新建及較大型的兒童遊樂設施，如觀音像海濱休憩區及林茂塘臨時休憩區內的兒童遊樂場，除要求承攬人提交遊具生產方的合格證明文件外，在設施開放前，所有兒童遊樂及休憩設施須由第三方質量檢測單位進行檢查及提交報告，確保在滿足安全條件下才對外開放使用【註1】。

然而，近日觀音像海濱休憩區兒童遊樂設施其中一個塑製滑梯出現隆起及變形，疑似日曬造成的熱脹現象，有家長質疑當局對遊具的質量檢測和保養工作。必須指出的是，本澳大部分公共遊樂設施均設於戶外，故遊具的材質須有一定的耐熱性及耐用性，否則會對兒童遊樂安全造成嚴重影響。就上述問題，當局應盡快更換有關遊具，並對本澳其他兒童遊樂區的設施進行詳細檢查，以排除安全隱患。

此外，本澳多個休憩區健身設施使用多年，已出現不同程度老化問題，甚至因零件缺失而無法維修及翻新。市政署於今年初對16個休憩區進行優化計劃，陸續更換健身設施，合共116台【註2】。惟本人先後接獲多名居民反映，本澳不同區份的健身設施經常出現損壞且待修時間長問題，有設施圍封半年仍未見維修或更換，影響公眾日常使用。

而健身設施品牌多，部分為塗漆設計，部分則採用全金屬材質。金屬材質用料雖堅固，但缺乏耐高溫及防滑扶手，使用上存在安全隱患。特區政府在挑選有關設施時，除考慮其功能性和耐用性，亦應考量其安全性及保養難易度，避免長期出現保修和使用安全問題，造成公帑浪費及影響公眾使用。

為此，本人提出質詢如下：

一、近日觀音像海濱休憩區兒童遊樂設施其中一個塑製滑梯出現隆起及變形，當中是否涉及材質不耐熱的情況，抑或由其他原因造成？當局將於何時向社會交待問題成因及更換有關遊具？有何實際有效措施，避免問題再次發生？

二、截至2022年年底，經市政在線接收的個案有47,654宗，24小時內初步回覆率97.7%、3日內完成處理是85.7%、7日內完成處理是89.9%【註3】。就公園／綠地及休憩區中的兒童設施、健身設施兩項分類，平均完成維修和更換的日數為多少？

三、本澳各區的公共健身設施常有損壞情況，且待修時間長，有設施圍封半年仍未見維修或更換，影響市民日常使用。當局有何有效措施改善待修時長問題，會否考慮儲備充足的零件，以縮短維修時間？此外，會否研究統一全澳的健身設施品牌，以便保養及維修？就有部分健身設施採用全金屬材質，缺乏耐高溫及防滑扶手的問題，當局會否作出完善，如加設防滑配件，避免出現安全問題？

參考資料：

【註1】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關注本澳兒童遊樂設施的安全規管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市政署），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3-09/446786501791078557.pdf>。

【註2】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市政署陸續優化全澳休憩區健身設施》，2023年3月9日，
<https://www.gov.mo/zh-hant/news/965326/>。

【註3】澳門廣播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市政在線去年處理個案逾4.7萬宗》，2023年1月4日，
<https://www.tdm.com.mo/pt/news-detail/788437?isvideo=false&lang=zh&category=all>。

